



Sanxu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三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11)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涉及
的股份數目(附註1)

於2024年8月29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2)

地址為

三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4年8月29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區燕子河路與創新大道交口東北側，安徽省現代智能綜合交通創新基地A座1702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以下指示投票。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以表明閣下的投票意願(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動議委任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核數師薪酬。		

日期：2024年

簽署(附註5)

附註：

- 請填上此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股份數目。如無填上任何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如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則各受委代表涉及之股份數目必須指明。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之姓名均須列出。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的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欲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發言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在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每位親自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將可就其所持的每一股繳足股份投一票。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若閣下不作出任何指示，則閣下之受委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未在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列出但在股東特別大會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委任人或代表委任人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其獲正式授權的高級人員或授權人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屬聯名股東，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其親身或經受委代表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則不予受理。就此方面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經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及任何授權或經認證之該等授權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因此，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倘若閣下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經已被撤銷。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用於該等用途)，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通知本公司(郵寄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或電郵至zhangya@sanxungroup.com)。